

证券代码：300793

证券简称：佳禾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79

债券代码：123237

债券简称：佳禾转债

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名（其中独立董事何华明、王再升、万加富以通讯方式表决）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，会议由董事长严文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会议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编制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同意批准报出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1）、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2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会议认为：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、损害股东利益及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3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
（二）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